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鉴证报告

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4930号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19年4月8日止《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 and 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9年4月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六月五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止2019年4月8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文件的规定，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354号”《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678,384.00股，每股面值1.00元，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4,678,384.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3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46,058,293.9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42,981,786.54元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603,076,507.3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4月10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155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博通集成电路（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总额	拟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	批准文号
1	标准协议无线互联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12,258.53	10,899.97	2017-310000-65-03-007220
2	智能家居入口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719.86	11,361.30	2017-310000-65-03-007231
3	国标ETC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9,797.93	8,711.08	2017-310000-65-03-007233
4	卫星定位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898.12	4,898.12	2017-310000-65-03-007232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426.03	24,437.19	2017-310000-65-03-007235
	合计	67,100.47	60,307.66	

若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补足。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情况，本公司可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本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截至2019年4月8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置换的实际投入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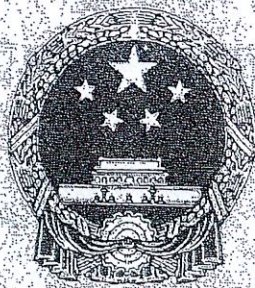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自筹资金 实际投入
1	标准协议无线互联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10,899.97	4,603.82
2	智能家居入口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1,361.30	4,097.87
3	国标ETC产品技术升级项目	8,711.08	1,253.34
4	卫星定位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898.12	648.73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437.19	
	合计	60,307.66	10,603.76

四、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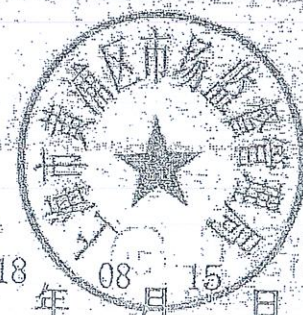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本证自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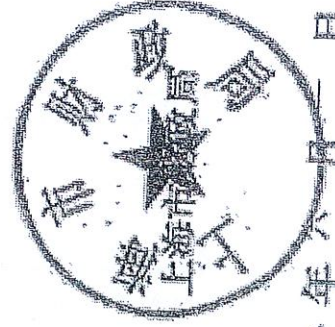


2018年08月15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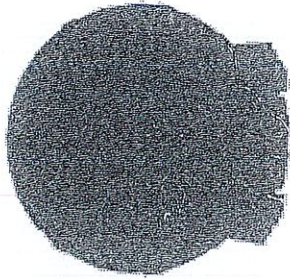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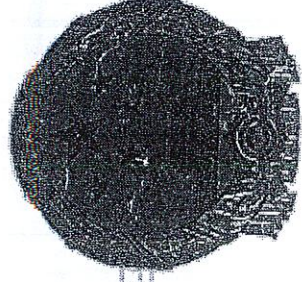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2000] 26号 (特信股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核准日期 2010年12月11日)

仅供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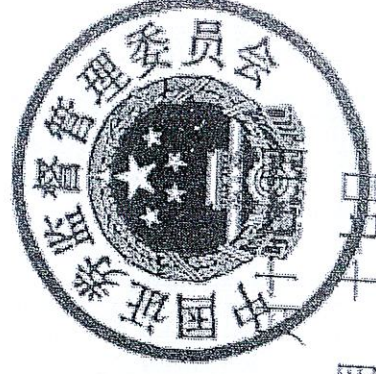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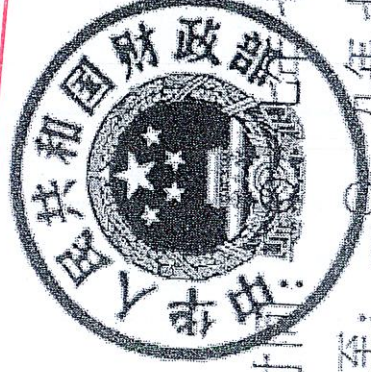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七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
this renewal.



田华 (31000006214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田华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1974-07-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10115197407041438
Licence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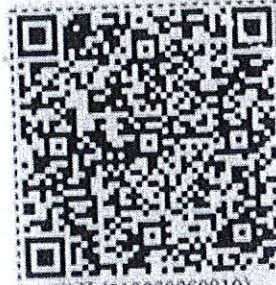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03 月 0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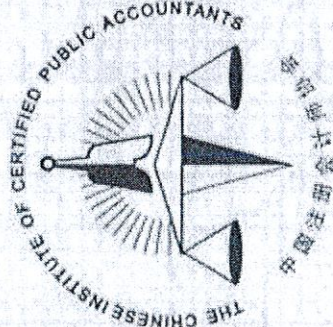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廖君 (310000060810)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